© 臺大法學論叢 NTU Law Journal 第 48 卷第 4 期 / Vol.48, No.4 (12. 2019)

## 人工智慧與法律資料分析之方法與應用: 以單獨親權酌定裁判的預測模型為例<sup>\*</sup>

## 黃詩淳、邵軒磊\*\*

## <摘要>

本文試圖應用人工智慧技術至法學問題。首先簡單介紹人工智慧的基本內涵,以及其分支技術機器學習的內容與功能為何,之後說明將其應用於法學研究,具體從事法律資料分析(legal analytics)之實益。其次,本文蒐集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共三年期間,當父母均為本國人、也都有意願爭取親權時,地方法院第一審共448件結果為「單獨親權」之裁判,包含了690位子女,使用機器學習當中的「梯度提升法(gradient boosting)」,分析其中民法第1055條之1的各項因素具有多高的重要性。研究發現,最重要的三項因素與比重分別是:主要照顧者為0.356,子女意願為0.267,親子互動為0.152;亦能明確指出其他各項因素的重要性程度。模型準確率(accuracy)為95.7%,F1分數為0.927,表現相當良好。本文指出了在親

\*作者感謝鄭諺霓協助裁判蒐集及部分編碼工作,以及兩位匿名審查人的寶貴意見。本文為國立臺灣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—學術生涯發展計畫深耕型計畫【家事裁判之法資訊學研究:文字探勘、決策樹與機器學習】(108L7802)以及由科技部【中國大陸之日本研究知識社群:系譜學、社會網絡、數位人文】(104-2410-H-003-021-MY3)之相關研究成果。

E-mail: schhuang@ntu.edu.tw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副教授;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博士。

E-mail: hlshao@ntnu.edu.tw

・投稿日:09/27/2018;接受刊登日:03/21/2019。

責任校對:顏良家、黃品瑜、吳霈桓。

• DOI:10.6199/NTULJ.201912\_48(4).0005

<sup>\*\*</sup>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;日本北海道大學法學博士。

權判決中,法官重視的因素以及重視的程度;人工智慧所建構的模型並能有效預測事件的結果,提高裁判的可預測性與透明性。如此,當事人與律師有更充足的資訊評估是否採取訴訟途徑,可能促進訴訟外紛爭解決(調解、和解)的使用率。惟須留意者,由於資料來源的限制,本文僅就公開裁判範圍預測;此外,法院如何判定共同監護、分別監護或第三人監護,亦待將來之研究。

關鍵詞:人工智慧、機器學習、法律資料分析、梯度提升法、親權、子女最 佳利益、法之可預測性

## \*目 次\*

- 壹、研究背景與文獻回顧
- 貳、人工智慧與法學研究
  - 一、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簡述
  - 二、人工智慧與法學結合
- 參、法律資料分析應用於親權酌定相關裁判
  - 一、研究設計
  - 二、建置資料集
  - 三、交叉驗證
- 肆、研究發現
  - 一、模型成效
  - 二、親權酌定之因素權重
- 伍、分析與討論
  - 一、母親取得單獨親權的例子
  - 二、父親取得單獨親權的例子
  - 三、父母差距微小的例子
  - 四、小結
- 陸、結論